

政治经济学若干 新原理论证

史战书 著



中国物价出版社

序 言

中国的经济改革推动了经济理论研究的深入和发展,唤来了学术界百家争鸣的春天。

本书涉及政治经济学的若干新原理。所谓新原理包含两种意义:一是相对于通常政治经济学所阐明的原理说的。通常政治经济学所阐明的原理有的是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有的不是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或者说是歪曲领会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也有的是从前苏联或西方泊来的。二是相对于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首先是马克思所阐明的原理说的。后者又有两种情况,或是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没有明确阐明,没有阐明过,由我们后人明确阐明与新阐明的原理;或是对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某些原理提出商榷,由我们后人重新阐明的原理。

在本书涉及资本主义部分所阐明的新原理中,有两个部分是特别重要的。即商品货币理论和生产价格理论。

作者认为,马克思论及的商品只是售卖商品,作为出卖对象的商品。马克思的商品货币理论就是建立在这个观点基础上的。本书指出,商品自始就是售卖商品与购买商品的统一,而且,以商品是售卖商品与购买商品的统一为基础,重新阐明了货币的产生与货币的本质。

马克思的生产价格理论是以他的平均利润理论为基础的,是商品价值理论在平均利润规律作用下的转形。马克思的生产价格理论是正确的。但马克思对其中几个问题的说明是值得进一步探讨的。如生产价格形成理论,平均利润和生产价格实现理论,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条件下的再生产理论。80年代初由于朱绍文教授等翻译介绍国际上关于价值转形的争论文章,推动了国内学者对

转形问题的研究。本书作者是国内对这个问题研究得最深入的学者之一，并且其研究大大超出了国际上关于转形问题的范围。

作者关于后黄金货币论、商品流通悖论、商业资本论等的论述，都是有独自见地的。

本书涉及的社会主义部分，远远超出了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范围，包容了哲学、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书中提出的生产力自然占有性与不同生产力自然占有性的矛盾斗争决定生产关系的观点，是有马克思恩格斯的论述为根据的，并且对生产关系发展的历史进行了说明。按照这种观点，一切生产关系内部自始至终都是存在矛盾的，一切生产关系，包括私有制与公有制，都是既有优越性又有局限性的，问题在于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是优越性为主，还是局限性为主，何者更适合生产力发展的状况。这种论述为说明公有制与私有制的互相转化，为各种生产关系的改革，提供了理论根据。

本书提出的生产力社会占有性概念也是有马克思恩格斯的论述为根据的。这个观点对于经济学有重要意义。作者参照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形态（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提出以公有制为基础的共产主义社会可能有三个形态，是符合类比推理原理的，不失为一种假说。作者认为按劳分配按其本质说，是按劳供给的转化形式。其等级按劳动分配观点，把社会主义个人消费资料微观分配与宏观分配一致起来。作者的按劳分配原因一元论（只是生产条件分配）是坚持马克思的观点的。作者提出的反生产价格（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运行基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行状况、国有企业职工收入保障制度、企业与职工对国家负债制度与超积累资金企业与职工所有制以及国有企业内改革论，都是有新意的，对于扩展改革思路，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很有参考价值。

本书是一个论文集。但是，本书的各篇论文不是没有联系的。本书涉及资本主义部分的各篇论文是针对原来政治经济学资本主

义部分的一些不足而写的。所以本书资本主义部分各篇论文的大体位置就是它们所论述问题在原来政治经济学体系中的位置,它们的联系也就是它们所论述问题的联系。本书涉及的社会主义部分各篇论文的位置也大体就是它们在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体系中的位置。本书的不少论文曾经发表过并得到学术界好评。

写作本书与读本书都会遇到对待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所阐明的政治经济学原理的态度问题。对待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所阐明的政治经济学原理首先应该采取尊重和学习的态度。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所阐明的政治经济学原理是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进行政治经济学科学研究的结果,其基本原理和绝大多数具体原理都是正确的。但是也不能对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所阐明的政治经济学原理采取迷信态度,不能盲目认为它的每一个原理都是完全正确的和完善的,更不能认为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已经阐明了一切政治经济学原理。在指明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某一原理有误时应该十分慎重,必须明了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某一原理误在什么地方、发生差误的原因、正确原理应是什么。本书对待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原理,就是采取这种态度的。

从认识的角度看,世界就是本质与现象的统一。现象是本质的外部形态,本质是现象的内部模式。现象有真象假象,本质有浅层深层,整个世界是它的本质和现象的统一,人认识世界就是认识世界的本质和现象。认识现象是为了直接实践,认识本质是为了预测和指导实践。马克思说:“如果现象形态和事物的本质会直接合而为一,一切科学都成为多余的了”。^①现象与本质是不同的,包括真象。一切困难都是从此产生的。为了认识世界,人的思维经常在两条路上奔波,忙个不停。一条是从具体到抽象,那是认识世界本质的路。那要求区别假象与真象,透过现象认识本质,透过浅层本质认识深层本质。不应该把假象当真象,把现象当本质,把认识停止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66年版,第959页

在浅层本质上,或抽象过度。一条是从抽象到具体,那是以对本质的认识为指导,认识具体,解决具体实践问题的路。这里要求从深层本质到浅层本质,从本质到现象,从真象到假象(假象是比真象更外部的东西)。不应该把深层本质当成浅层本质,把本质当现象,把认识停止在真象上不进而认识假象。从深层本质到浅层本质,从本质到现象,从真象到假象是有中介条件的。这里最容易忽略的是可以称为“反馈条件”的条件。从某种条件出发产生的变化,又引起该变化的条件的变化,从而使该变化必须进一步变化。变化引起的该变化的条件的变化就是“反馈条件”。它一般总是为人们所忽略。

法国著名生理学家贝尔纳的观点比起我们的那些持有这种或那种顶峰论观点的“马克思主义者”要马克思主义得多。他说:“伟大人物决不是绝对真理和永恒真理的拥护者。科学发现的产生有其必然性和一定的后果,在这个意义上,每个伟人都属于他的时代,只会应运而生。伟人 can 比作火炬,在很长的一段时期中,发出光芒,引导科学前进。他们发现了开创新的道路的、不曾预料到的丰富现象,揭开了未知的领域,或者概括了已知的科学事实,阐明了前人不曾知道的真理,由此照亮了他们的时代。如果伟大人物使科学增添活力,向前迈出一大步,他决不会擅自固定科学的最后界限,他们必然注定会被后几代人远远超过,抛在后面。伟大人物曾被比作是肩膀上驮着矮子的巨人,那个矮子比他们看得更远。这意味着,科学进步是随着伟大人物的出现而来的,恰恰是由于他们的影响。因而伟大人物的后继者比他们在自己的时代知道的科学事实要多。但是伟大人物仍旧是伟大人物,就是说他们是巨人”(克劳德·德·朗:《实验医学》)。这个观点对于鼓舞广大科学家勇敢地去承担发展科学的任务是有益的,是应该提倡和宣传的。

本书是一本经济理论著作。理论著作同实际、同实践总是有距离的。这是由理论著作的特点决定的。把理论著作同实际、同实践联系起来需要做好两方面的工作。一是理论著作在进行从具体到抽象的思维以认识事物本质时,一般不是从一个一个具体事物出

发,而是从事物的范围或大或小的类开始的。这里把理论著作同实际、同实践联系起来的方法,是要把理论著作借以作为出发点的类,在思维中进一步扩大到各个类的一个一个的具体事物,真象与假象。二是理论著作在进行从抽象到具体的思维借以认识具体、认识具体实践、指导具体实践时,一般也不能达到一个一个的具体事物,一个一个的具体实践,而是达到一定程度仍是一般的结论。这里把理论著作同实践联系起来的方法,是要把理论著作这样得出的结论进一步具体化为一个一个的事物,一项一项的具体实践。本书作者的本意,是一方面希望它能够反映实际,反映实践,一方面希望它能对实际对实践有所裨益。特别是它的社会主义部分。

任何一部包含新观点与新原理的著作,都必然要提出一些新术语,或对旧术语进行重新规定。读者在读这种著作时,一定要把握作者所用新旧术语的含义,这样才能把握作者的观点。这也是本书作者所要求于读者的。

作者表示,每一种科学批评性的意见,他都是欢迎的。

“沉思诸物的心灵重于世间的圣殿。”(《所罗门的智慧》)。谨以此与本书作者和从事艰苦思维劳动的所有的人们共勉。

中国社会科学院编审 林振淦

1996年12月1日于北京

目 录

序 言

第一部分 资本主义

商品与货币新论·····	(1)
本义商品与转义商品·····	(25)
商品的两种二重性·····	(60)
劳动价值论三题	
——与苏、谷、柳、何先生商榷·····	(64)
国际货币制度与马克思主义货币理论·····	(80)
后黄金货币与后黄金世界货币·····	(91)
正确认识后黄金货币与后黄金世界货币·····	(99)
论商品流通中的悖论现象	
——商品流通中的问题及解决·····	(115)
产业资本的两个问题·····	(124)
一个需要重新探讨的问题	
——平均利润究竟是怎么形成的·····	(127)
用价值表现的平均利润和生产价格与用生产价格表现的	
平均利润和生产价格·····	(139)
价值转形问题新探·····	(149)
全面认识商业资本与商业利润·····	(176)
关于土地位置距市场远近对级差地租影响的计算问题	
之我见·····	(182)
三个经济表·····	(185)

第二部分 社会主义

关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	(195)
等级按劳分配论·····	(204)
一元按劳分配原因论·····	(214)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222)
哲学、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的进一步研究·····	(228)
生产资料所有制与生产力所有制	
——与郑良成先生商榷·····	(291)
国有企业内改革论·····	(298)

第一部分 资本主义

商品与货币新论

提 要

本文在吸收原来的商品与货币理论的积极成果的基础上,又全面系统地重新说明了商品与货币的基本问题。本文对商品与货币的说明,与原来的商品与货币理论对商品与货币的说明,从总体上说存在根本性的不同。并且这种根本性的不同也几乎表现在商品与货币的每一个基本问题上。

本文的研究对象是商品与货币。本文包含了大量的原来的商品与货币理论的观点,但是,从总体上说,本文对商品与货币的说明和原来对商品与货币的说明存在根本性的不同。就是从这种意义上我们把本文对商品与货币的说明叫做商品与货币新论。

一、商品

(一) 商品的二重性: 使用价值与价值

商品是劳动的产品,是按等价原则互相交换的使用价值。

商品是具有可以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使用价值。如小麦可以食用,衣服可以穿用,机器可以用于生产等等。一种商品的使用

价值是多种多样的。如钢铁既可以用来制造各种生活资料，又可以用来制造各种生产资料。商品具有何种使用价值，是由它本身所具有的物理的、化学的或生物学的性质决定的。商品的使用价值，是在人们使用和消费它的时候才实现的。作为生活资料的商品直接满足人们的生活需要，作为生产资料的商品间接满足人们的生活需要。

商品的使用价值是它的所有者不需要的，是为别的商品所有者需要的。商品的所有者所需要的使用价值是别的商品所有者的商品的使用价值。商品所有者们存在互相交换使用价值的需要。

商品所有者是按照一定数量比例互相交换商品（按以上说明，它还只是使用价值）的。如一张兽皮与 50 斤粮食互相交换，即 1 张兽皮 $\leftrightarrow$ 50 斤粮食（箭头表示使用价值运动方向）。商品所有者是互相平等的，他们的这种交换被视为平等交换，等价（值）交换。如 1 张兽皮与 50 斤粮食的交换不仅是 1 张兽皮交换 50 斤粮食，即 1 张兽皮 $\leftrightarrow$ 50 斤粮食，而且是 1 张兽皮按等价原则交换 50 斤粮食，即 1 张兽皮 $\rightleftharpoons$ 50 斤粮食（箭头表示使用价值运动方向，相等的线段表示价值相等）。商品这种按照一定数量关系或比例互相交换、互等的关系称为商品的交换价值。

什么是商品等价交换中的价值呢？这种使商品互等的价值不是商品的使用价值。商品交换的实践表明，商品交换的相等关系与它们的使用价值是不一致的。在劳动生产率提高的条件下，多量的使用价值并不能使商品交换到更多的它种商品（这里假定另一种商品的劳动生产率不变）。这种使商品互等的价值是各种商品生产上花费的抽象人类劳动。商品交换的实践表明，商品交换的相等关系，作为一种规律，是与它们生产上花费的抽象人类劳动数量一致的。一个在生产上有较多劳动（抽象人类劳动）花费的商品能够交换较多的另种商品。两个商品相交换的比例关系是与它们的生产上花费的抽象人类劳动多少一致，并且前者随后者的变化而变化。

商品价值是商品交换价值的基础，商品的交换价值是商品价值在交换中的表现。例如一张兽皮生产上花费 50 单位抽象人类劳动，一斤粮食生产上花费 1 单位抽象人类劳动，那么 1 张兽皮的价值也就是 50 个价值单位，1 斤粮食的价值也就是 1 个价值单位。兽皮与粮食交换，其交换价值必然是 1 张兽皮 $\rightleftharpoons$ 50 斤粮食。后者是兽皮与粮食价值在交换中的表现形式。

商品的使用价值是有量的规定的，例如，1 张兽皮，50 斤粮食，1 打铅笔，1 台机床，500 吨钢等等。商品的价值也是有量的规定的。商品的价值量是什么东西呢？商品的价值是生产上花费的抽象人类劳动，商品的价值量就是生产上花费的抽象人类劳动数量。劳动数量是由劳动时间表示的。所以商品的价值量就是用劳动时间表示的商品生产上花费的抽象人类劳动数量。用来表示商品生产上花费的抽象人类劳动数量即价值量的劳动时间，不是个别商品生产者生产一件某种商品所花费的劳动时间（个别劳动时间），而是社会必要劳动时间。马克思指出：“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是在现有的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下，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下制造某种使用价值所需要的劳动时间。”

确定用来表示商品生产上花费的抽象人类劳动数量即价值量的劳动时间，还必须区别简单劳动与复杂劳动。从理论上说，简单劳动是指事先不需要经过专门训练和学习的、每个体魄健全的人都能进行的劳动；复杂劳动是指需要经过专门训练和学习的、具有一定技术专长的劳动。在实际中，简单劳动是指一个社会的最低水平的劳动（它们也需要有一定训练与学习），复杂劳动是指比简单劳动的水平高，需要有较多训练与学习的劳动，它们是历史的与相对的。社会必要劳动是以简单劳动为尺度的（最小尺度），复杂劳动表现为倍加的简单劳动。这种倍数的确定是在反复的交换实践中形成的。所以，用来表示商品生产上花费的抽象人类劳动数量即价值量的劳动时间，是还原为简单劳动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

以上说明表明，商品是一种二重性物，一方面是使用价值（表现在商品与人的消费的关系中），另一方面是价值（表现在商品交换中）。商品的二重性是缺一不可的。商品作为一个总体是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统一体。商品二重性又是矛盾的，但矛盾的两方面必须统一起来，否则商品也就不成其为商品。

以上所说的是商品一般。但商品不只是商品一般，而且是各不相同的具体商品。什么是具体商品？商品的使用价值不只是使用价值一般（满足人的需要），而且是一种种具体使用价值（满足人的特种需要）。如粮食、衣服、钢铁等等都既是使用价值一般，又是具体使用价值。商品的使用价值的具体性无疑是商品的具体性的重要表现。通常人们就是以商品的使用价值的具体性认识商品的具体性的。但是，这是片面的。商品的价值也不只是价值一般（商品生产花费的抽象人类劳动），而且是价值具体（作为生产花费的抽象人类劳动的具体形式的生产花费的具体劳动）。商品的价值象商品的使用价值一样，从商品生产出来以后就存在了，而且既是价值一般又是价值具体（生产花费的具体劳动）。商品的价值具体性也是商品的具体性的表现。商品的使用价值具体与商品的价值具体都是由商品体具体体现的。商品体具体既是商品使用价值具体的表现形态，又是商品价值的具体表现形态。商品体具体是以它的有用性方面作为商品使用价值具体的表现形态的，以它作为本体劳动具体的产物的商品体具体本身作为商品价值具体的表现形态的。一件商品满足人们需要程度的大小是使用价值的表现，一件商品磨损 $1/10$ 则意味其价值损失去 $1/10$ 。商品体具体虽然同时作为商品使用价值具体与商品价值具体的表现形态，但二者并不是一个东西。这区别就是体与用的区别。商品的使用价值具体性与商品的价值具体性的统一为具体商品总体。商品作为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统一，不只是商品作为使用价值一般与价值一般的统一，而是商品作为使用价值总体（使用价值一般与使用价值具体的统一）与价值总体（价值一般与价值具体的统一）的统

一。一般与特殊必须是统一的，把二者割裂开来的观点是不正确的。

这是不是混淆创造商品使用价值的劳动与创造商品价值的劳动？是不是混淆商品的社会性与商品的自然性？统统不是。关于这一点读者将会从后边的有关说明中得到了了解。

（二）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二重性：有用劳动与本体劳动

商品为什么具有二重性呢？由于商品是一种劳动产品，所以商品的二重性只能从生产商品的劳动的性质中去寻找原因。商品的二重性是由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二重性决定的。

首先，生产商品的劳动是有用劳动，它通过自己的生产物能够满足人们的需要。有用劳动是生产商品的劳动之为生产商品的劳动的前提。如果劳动是无用的，那么，它就既不是生产劳动，也不能是生产商品的劳动。生产商品的劳动作为有用劳动，生产商品的使用价值。有用劳动并不就是具体劳动。正如商品的使用价值是使用价值一般与使用价值具体的统一，作为商品的使用价值的生产者的有用劳动是有用劳动一般与有用劳动具体的统一。它不只是由具体劳动承担的，而且是由抽象劳动承担的。生产粮食的劳动、生产布的劳动、生产钢铁的劳动等等，都是生产满足人们需要的生产产品的劳动，都是有用劳动一般。生产粮食的劳动、生产布的劳动、生产钢铁的劳动等等，又都是生产某种满足人们一定需要的生产产品的劳动，是具体有用劳动。有用劳动一般是由生产粮食的劳动、生产布的劳动、生产钢铁的劳动等等共同承担的，是由抽象劳动承担的，有用劳动具体是由生产粮食的劳动、生产布的劳动、生产钢铁的劳动等等分别承担的，是由具体劳动承担的。

其次，生产商品的劳动又是本体劳动。什么是本体劳动呢？本体劳动就是劳动本身。有用劳动并不是劳动本身，而是劳动的作用（满足人的需要），就像刀的作用（切东西）不是刀本身一样。什么是劳动本身呢？劳动本身是劳动力（劳动）本身的花费、支

出，是人身物质的消耗。本体劳动也有本体劳动一般与本体劳动具体。一切劳动，撇开其具体形式，都是人类的体力和脑力的支出、花费，作为这样的劳动，就是本体劳动一般。本体劳动一般就是通常所说的抽象劳动。一切劳动又都是采取不同样式的人类体力和脑力的支出、花费，作为这样的劳动，就是本体劳动具体。本体劳动具体就是通常所说的具体劳动。本体劳动一般生产商品价值，所以价值就是花费本体劳动一般。本体劳动具体决定商品价值的形式。这是商品自身的价值形式我们称为自有价值形式。在商品生产出来以后交换以前，商品价值已经有了。商品价值是不能无形式存在的。在商品生产出来以后交换以前商品价值就是以自有价值形式为形式的。一切商品都是如此。自有价值形式不仅表现为商品生产上花费的本体劳动具体，还表现为商品具体的本体（本身）。本体劳动一般又是有用劳动一般的承担者，本体劳动具体则又是有用劳动具体的承担者。本体劳动与有用劳动有一定的转换关系。一定的本体劳动可以转换为一定的有用劳动。这种转换的比率是由生产技术、劳动生产率决定的。另一方面，一定的有用劳动也可以转换为一定的本体劳动，这种转换比率由劳动生产力和人们的消费水平决定的。不仅商品经济，而且人们的全部经济生活的奥秘，都在于本体劳动与有用劳动的相互转换与转换率。有用劳动与本体劳动的划分，是建立彻底科学的商品经济学及科学的非商品经济学的基础。

生产商品的劳动，从总体看是有用劳动与本体劳动的统一，是有用劳动总体（有用劳动一般与有用劳动具体的统一）与本体劳动总体（本体劳动一般与本体劳动具体的统一）的统一。有用劳动（+生产资料）生产商品的使用价值（使用价值总体），本体劳动生产商品的价值（商品价值总体），生产商品的劳动总体生产商品总体。

（三）商品生产的基本矛盾：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

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二重性是怎样产生的呢？它是由私有制商

品经济的基本矛盾——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决定的。在私有制商品经济中，由于社会分工的存在，商品生产者之间是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的，每个商品生产者的劳动，都是提供给社会的，都是社会总劳动的一部分，他们的劳动都具有社会的性质。这就是在私有制商品经济条件下劳动的社会性或社会劳动。劳动的社会性或社会劳动决定商品生产者的劳动的有用性（有用劳动）和商品的使用价值的各个特殊与交换的必要性（不是决定有用劳动与使用价值本身）。劳动的社会性或社会劳动是在私有制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力性质的表现。同时，由于在私有制商品经济中，每个商品生产者又都是生产资料的私有者，生产商品的劳动是为私人的和是由私人进行的。这就是在私有制商品经济条件下劳动的私人性或私人劳动。劳动的私人性或私人劳动决定商品交换必须是有条件的，平等的或等价（劳）的，决定商品生产者的本体劳动一般成为生产商品价值的劳动，决定商品生产上花费的本体劳动一般成为商品的价值。本体劳动一般与产品生产上要花费本体劳动一般是从来就有的，但本体劳动一般成为生产商品价值的劳动与产品生产上花费的本体劳动一般成为商品的价值则是历史性的，是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产生的。劳动的私人性或私人劳动是由生产资料私有制决定的，是生产关系的表现，从而生产商品价值的本体劳动与商品价值也都是私有制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关系的表现，是商品的社会性。

劳动的社会性或社会劳动与劳动的私人性或私人劳动是有矛盾的。劳动的社会性或社会劳动必须在符合私人利益，符合价值规律和通过私人自发的活动，包括生产和交换来实现。但是，劳动社会性或社会劳动与劳动的私人性或私人劳动二者必须实现统一。没有它们的统一就没有商品经济。商品生产的劳动除了是有用劳动与本体劳动的统一，更重要的还在于它是社会劳动与私人劳动的统一。

（四）商品的二身份：售卖商品与购买商品

商品交换从总体说，表现为不同的商品按等价原则互相交换使用价值。正是从商品交换的这种总体表现出发，经济学指出商品是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统一体。

但是仔细分析，商品交换就不只是不同的商品按等价原则进行的使用价值交换，而更表现为是通过两个不同的按等价原则进行的买卖过程实现的不同商品按等价原则进行的使用价值交换。例如1张兽皮与50斤粮食的交换。从总体看，无疑是按等价交换原则进行的兽皮的使用价值（做皮衣）与粮食的使用价值（食用）的交换。但仔细分析，1张兽皮与50斤粮食的交换就不简单为按等价原则进行的兽皮的使用价值与粮食的使用价值交换，而更是通过兽皮作为卖方、粮食作为买方和粮食作为卖方、兽皮作为买方两个不同的按等价原则进行的买卖过程实现的不同商品按等价原则进行的使用价值交换。两个不同的买卖过程是商品交换总过程的两个环节，商品交换总过程则表现为两个不同的买卖过程的统一。两个不同的买卖过程都是按等价原则进行的，所以作为它们的统一的商品交换才能实现不同商品按等价原则进行的使用价值交换。

1张兽皮与50斤粮食的交换关系如下：

1张兽皮 $\rightleftharpoons$ 50斤粮食

箭头除了表示使用价值的运动方向以外，还表示卖方与买方。箭头背离的一方是卖方，指向的一方是买方，两个箭头表示两个不同的买卖过程。两个相等的线段不仅表示两个商品在交换总体上的价值相等，首先则是表示两个不同的买卖过程中的价值相等，而两个商品在交换总体上的价值相等则是两个不同的买卖过程中价值相等的必然结果。

在商品交换中处在卖方地位的商品，我们称为售卖商品，处在买方地位的商品，我们称为购买商品。在商品交换中，每一个商品同时既处于售卖一方又处于购买一方。对商品交换的深入分析表明，商品不仅是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统一，而且是售卖商品与

购买商品二身份的统一体。

无论售卖商品与购买商品从根本上说都是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统一体。这是正确的，但又是不足的。商品作为售卖商品与作为购买商品是不同的商品。

商品的二重性（含它们的存在形态）有两种结合方式。一种是以使用价值为主导的结合方式，一种是以价值为主导的结合方式。售卖商品就是商品的二重性以使用价值为主导相结合的商品。相反，购买商品则是商品的二重性以价值为主导相结合的商品。

商品作为售卖商品，其使用价值必需是为购买者所需要，其价值则是购买者准备放弃的。它对购买者来说是附着有价值的的使用价值。商品对它的所有者说只是价值（含价值的自有形式），其使用价值只是价值的前提条件。商品作为售卖商品是取得购买商品的条件。商品售卖的意义不在于它的所有者取得含有等价的他所需要的使用价值，在于改变商品的价值形式，放弃售卖商品的自有价值形式，取得购买商品的自有价值形式，为售卖商品获得一个非自有价值形式，取得价值形式，在客观上同时也改变仅仅作为价值前提条件的使用价值形式，放弃售卖商品的仅仅作为价值存在前提条件的使用价值，取得购买商品的仅仅作为价值存在前提条件的使用价值。商品作为售卖商品主要不是由它的价值产生，而是由它的使用价值产生。即使售卖商品的售卖对它的所有者的意义的实现，也有赖于售卖商品的使用价值是否为购买商品的所有者所需要。可见售卖商品是商品的二重性以使用价值为主导相结合的商品。

商品作为购买商品，对售卖商品的所有者说，不但要有价值和作为价值的前提条件的使用价值（不是他所需要的使用价值），特别是必须有售卖商品所有者所中意的价值形式（对购买商品说是自有价值形式，对售卖商品说将成为取得价值形式），对购买商品的所有者说，则不但要有价值和作为价值的前提条件的使用价值（不是满足其生活需要的使用价值），特别是必须有购买商品所